

美国华裔女性遭受家暴情况研究报告

Avoice 海外华人女性保护项目

索士心 吴天天 邢雅溪 田宇辰 执笔 吴海燕 指导

2021年12月8日

目录

绪论	3
为什么会发生? 受害女性的群像	4
一、个人情况:年龄、教育与职业、文化适应与移民身份	5
二、婚姻状况:伴侣/配偶情况、家庭内权力结构	5
三、家庭情况︰亲属与孩子、家庭影响	6
为什么不求助? 华裔女性面临的自救困境	7
一、社会文化背景的影响	7
1、文化传统中的"家本位"观念	7
2、对家暴的认知与看法:对不平等的婚姻制度的维护	7
二、求助所面临的现实困境	8
1、非正式求助:有限的社会支持	g
2、正式求助:信息、意识的缺乏与获救的有效性	<u>g</u>
3、被驱逐出境的恐惧	10
与其他少数族裔对比: 以拉丁裔为例	10
一、华裔与拉丁裔移民之间的相似性分析	11
二、华裔与拉丁裔移民之间的不同点分析	11
1、家暴发生的报告情况	11
2、社会政治影响因素	12
3、社会文化背景	12
可能的解决措施	13
一、多元的社会救助组织	14
1、语言的多元化	14
2、救助服务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15
二、美国应创建更加包容的法律环境	15
1、法律救济的重要性	15
2、法律救济的现实问题	16
总结与展望	17
会 2 → 計 □ 次 判	10

绪论

美国作为以多元种族为其人口特色的国家,所面临的社会问题一直受其种族分布变化的影响。根据美国人口普查局对种族与族裔(race and ethnicity)的定义与分类,除白人外,美国目前共有亚裔、非裔(Black or African American)、拉丁裔(Hispanic or Latino)、美国印第安人和阿拉斯加原住民(American Indian or Alaska Native)、夏威夷原住民与其他太平洋岛民(Native Hawaiian or Other Pacific Islander)五大种族与族裔。其中,亚裔是最大少数族裔群体,数量约为 2400 万(Neil G., et al., 2021);另有数据显示,截止 2021 年,在美国认同为亚裔的人数几乎是 30 年前的三倍(Robert et al., 2021),使之成为人数增长最快的群体。两千余万的亚裔人口组成复杂,他们的祖先来自东亚、东南亚和印度次大陆的 20 多个国家,其中包含了中国、韩国、日本、印度、菲律宾、越南等。中国作为最大的亚裔原籍群体来源地,占据了 23%的亚裔人口(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21)。因此,以美国社会作为研究背景探索家暴问题时,应当认识到不同族群面临家暴、解决家暴中所面临的不同困境。

关于发生范围,家暴被认为可能存在于任何种族、年龄、性取向、宗教或性别的个体之上,也可能发生于一系列关系中,包括已婚、同居或约会的夫妇。此外,家暴的影响可以辐射至社会经济、教育背景各个阶层(UN: COVID-19 Response)。2010年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的《美国亲密伴侣和性暴力调查》的总结报告显示,在美国平均每分钟有24人遭受亲密关系中的身体暴力、强奸、恶意跟踪的情况。其中,亚裔遭受来自亲密伴侣的这些伤害的概率为19.6%,而黑人为43.7%,美国印第安人或阿拉斯加原住民妇女为46%(Tjaden et al., 2020)。居于美国的亚裔女性群体内部,多达55%的亚裔女性遭受过家暴(Brian, 2018)。家暴作为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可能发生于各个族裔和不同文化中,疫情更是加重了这一局面。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报告,来自英国、美国和其它国家的数据表明,自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家庭暴力案件的数量有所增加(Times, 2021)。

当我们试图讨论家暴,需要厘清不同语境中它如何被解释和定义。目前尚不存在一种关于家暴的权威的系统定义,有许多相近的术语互换使用来描述和讨论这一概念,例如家庭暴力也可以被称为:虐待,殴打,亲密伴侣暴力,或家庭,配偶,关系或约会暴力。UNDP(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用7段文字介绍了家暴的定义,其中比较关键对家暴的定义为:家庭暴力是发生在私生活领域的暴力,一般出现于由情爱、血缘和法律联系在一起的个人之间。简而言之,家暴是对人权的侵犯(UNDP, 1996)。而在美国的司法语境中,美国司法部专门设立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办公室(Office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并给出了司法意义上的家暴定义:"家庭暴力"一词包括由受害者的现任或前任配偶或亲密伴侣、与受害者同居的人、与受害者同居或作为配偶或亲密伴侣同居的人、根据司法管辖区的家

庭暴力法或家庭暴力法,针对成年人或青年受害者的侵害行为(Office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1995)。美国宾夕法尼亚的本地反家暴组织——宾夕法尼亚联合反家暴组织(Pennsylvania Coalition Against Domestic Violence)认为,家庭暴力是一个人在亲密或家庭关系中用来获得对另一个人的权力和控制的胁迫行为模式(PCADV, 2000)。综上,我们可以得出一个针对家暴的更为广泛的定义:家暴是发生在受害者亲密关系中的私人生活领域的权利侵害行为。

由于家暴定义本身存在一定的模糊性以及公众对家暴认知仍存盲点,人们对家暴的普遍性、严重性和危害性认知不足,使得家暴隐身于社会问题,家暴受害者得不到救助的困境无法获得有效改善。家暴不仅产生的原因复杂而多样,其表现方式也各有不同,其并不受年龄、性别、社会经济状况、种族的限制,产生的不良影响也是根深蒂固的。在美国这样的多族裔国家中,家暴作为广泛存在的社会问题,呈现出更多复杂且无法回避的现实情况。现有可搜集的资料中,缺少有关华裔女性受暴的直接相关数据。当我们试图聚焦华裔或亚裔女性讨论家暴问题时发现,既往研究大多将亚裔群体作为一个同质化的群体进行整体性考察,这些族裔尽管共享"亚裔"身份,但是却拥有着不同的历史、文化、价值观和语言。这其中存在的核心问题是,由于种族内部不同族裔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我们难以获得窥见华裔女性的具体实践经验和特殊困境。

本文希望通过对在美华裔女性受家暴情况以及其它族裔的对比分析,做出现有资料的 梳理与总结分析。通过对受害华裔女性群像的描摹,了解她们面对家暴时所面临的具体困境,并与白人女性和其他少数族裔女性做横向比对,提出可能的解决路径,以期呼吁美国 华人女性遭受家庭暴力这一严重社会问题获得更多关注。

为什么会发生? 受害女性的群像

如前所述,在美国,华人移民在亚洲人口中所占比例最大,但对华人移民女性的家暴情况的研究数量仍然有限。回到现实层面,亚裔社区的低上报率问题也是不容忽视的问题。 美国纽约市励馨妇幼关怀中心总干事刘元芬曾表示,纽约市一年的报警电话中,有 27 万通电话是因家暴,而其中 5000 通电话来自华人家庭。但由于华人"不闹出大事不报警"的观念影响,她相信实际发生的家暴事件远多于 5000 通电话(世界日报,2019)。例如,许多家暴案都是到最后因孩子在学校出现问题才被揭发,并由校方或邻居报警介入。因此,本部分从零碎且分散的研究报告和文献资料中试图还原华人受害女性的群像,继而有针对性地探讨其面临的现实困境。

一、个人情况:年龄、教育与职业、文化适应与移民身份

有家暴经历的海外华人女性的年龄平均在 33 岁,而年龄和家暴经历呈显著相关,年轻女性比年长女性的被家暴风险更高(Yang et al., 2020); 教育水平上,这类女性的学历相对较高——九成的女性有本科以上学历,其中硕士以上占到了 7 成。亦有研究证实,硕士学位的女性更有可能经历家暴(Yang et al., 2021)。而与此同时,她们总体的收入水平较低,40%的女性收入在 2 万美元及以下。而就职业而言,受害女性四成为全职工作,三成为在校学生,不工作、兼职、退休的比例则少之又少。

文化适应的角度来看,因在异国他乡,移民女性的英语不流利,不懂得美国社会中法律援助的正确方法,母国与东道国的文化差异性和自身在异质社会的适应度相对较低,成为了家暴的触发因素(Chunrye et al., 2020),更严重的是,在此基础上许多女性秉持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而不敢于向警方求助,受暴华人女性过着担惊受怕却又无处诉说的困境。

此外,移民身份也可能成为家暴的诱因。一方面,研究表明移民身份与经历家暴没有相关性,但在美国停留时间越长、到达美国时年龄越大的女性,经历家暴的风险会反向再次增加(Yang Li, 2020)。另一方面,在被家暴的移民女性角度看,移民造成的夫妻权力平衡度的变化,会左右家暴风险。由于文化差异性等因素作用,移民夫妇中的男性会在婚姻中更倾向于产生一种权力的不平衡感(Chan & Leong, 1994; Kim, 1996; Miller, 1992; Rhee, 1997)。而当他们越在亲密关系中失去决策权,他们就越认为自己不应该帮助家暴受害者,也认为施暴的男性对于殴打妻子不需要负责任和受到惩罚。

二、婚姻状况:伴侣/配偶情况、家庭内权力结构

学界对于男性家暴女性给出了两种可能的原因,一为社会性别文化默许了男性对女性 处于支配地位,并在这个过程中通过性暴力来实现这一社会化特权,二为当男性感到自身 权力受到侵损或被婚姻中女性剥夺时,他们会采取暴力形式来补偿这种无力感。

被家暴的女性在婚姻中的男性伴侣八成以上是华裔美国人,平均年龄在 35 岁(Yang Li, 2020)。男性伴侣的学历分布相对平均,本科、硕士、博士的占比均在 30%上下。从就业情况上看,施暴的男性中近七成有全职工作,而相比受害女性中在职学生的比例,男性低了 10%。从收入来看,2 万美元到 10 万美元的阶梯分布较为平均(Yang Li, 2020),大体呈现出正态分布的特点。但也应注意的是,这一结论具有相对性,学界也有研究得出职业的社会地位与收入水平方面截然相反的结论。例如 Hornung 等人(1981) 在测量教育水平和职业成就因子对于家暴的影响时,发现女性在这两个方面的地位高于男性时,家暴

风险更高。

从家庭内部的权力结构看,权力集中体现为夫妻双方在协调家庭内部各项事宜时所占有的话语权大小。而权力本身是一个复杂的多维结构,我们难以通过单一的标准来衡量性别和家庭权利之间的相关性关系。在通常情况下,经济收入水平是决定家庭话语权的重要影响因素。单方占绝对话语权主导地位的夫妇比平等主义的夫妇有更高的冲突和暴力水平,而更加值得注意的是,女性占主导地位的家庭中女性被家暴的概率最高。例如,Hotaling等人(1986)的研究发现,工作挣得比丈夫多的女性更易在关系中遭受殴打。

从婚姻模式来看,丈夫年长于妻子的情况依旧在美国的华裔人群中普遍存在,通常两人之间相隔几岁甚至十几岁。很多新移民的华人女性会逐步扩大交际范围,了解更多维护女性权益的信息,她们往往思想较为独立,并在婚姻中减少对男方的依附,年长的男方会形成对女方会离开自己的担忧,并将这种情绪通过家暴来发泄(任成琦,2007)。接触美国家暴案例较多的美国华裔律师邓洪就曾表示,美国华人家庭中,尤其是新移民家庭,发生家暴的概率相当高,且绝大多数受害者都为女性,而有家暴的家庭往往因事情闹大引来警方介入才决定双方离婚。

三、家庭情况: 亲属与孩子、家庭影响

从家庭支持角度看,在美华裔女性在遭受家暴之前,自身的社会支持水平往往较低 (Yang Li, 2020)。她们的家属通常居于中国内地,她们相当于脱离了原本的社会关系网,在美国遭受家暴后,很难获得及时的情感慰藉与实际帮助。社会组织的反家暴工作者表示,他们时常收到新移民家暴受害者的投诉信息,其中,一些人被当地的社区孤立,或者被施暴伴侣限制人身自由,不能外出上班,不能与外界接触,甚至不能出去买菜,如果不听话,施暴伴侣就会威胁不提供办理绿卡的相关资料。

从核心家庭的孩子的角度看,有研究表明,孩子数量和华裔女性是否经历家暴并不呈相关关系。但与此同时,遭受家暴后女性考虑婚姻是否延续的因素中,孩子成长占到一定比例。华盛顿反家暴权益组织 DC SAFE 的工作人员杰西卡·崔丝表示,她在与被家暴的华人女性沟通时说的最多的话就是"你们是否希望申请孩子的抚养权"(参考消息网,2015)。可以看出,有子女的美国华人女性在考虑因家暴引起的离婚问题时,容易受到孩子因素的影响而无法仅仅为了自身免受伤害而做出独立的决定,这和中国传统的代际文化也有着密切联系。

为什么不求助? 华裔女性面临的自救困境

如前所述,当我们试图还原或描绘遭受家暴的华裔女性群像,文化背景和现实层面的 困境也随之浮出水面,成为了解现状不容忽视的一环。讨论家暴,也不再仅仅是讨论身体 暴力本身,而需要我们投向更为广阔的社会结构因素与一些亟待解决的现实难题。因此, 本部分在前文基础上,进一步分析华裔女性面对家暴或亲密关系暴力时所面临的自救困境。 为什么不求助?哪些因素阻碍了她们寻求帮助的步伐,是本部分试图回答的问题。

一、社会文化背景的影响

当我们以性别视角为切入点探讨女性所面临的家暴问题,实际上忽视了受害者文化和种族身份作为一个重要的变量,它影响着女性的自我意识、家庭婚姻观念和面对冲突的解决方式。令人欣慰的是,已经有越来越多的研究关注文化和族裔本身与受害女性之间的关系,并将研究主体聚焦到亚裔/华人社区,这有效地帮助我们理解赖以生存的文化如何影响着我们面对家暴时的具体经验。总体上看,亚裔社区相对来说有较少的司法上报记录(Homes, 2015),对比实际受害女性的数据,个中原因值得我们反思与探寻。

1、文化传统中的"家本位"观念

"家本位"的集体主义文化对女性的影响是深层而多元的。婚姻是否美满、家庭是否和睦成为衡量一名女性的人生是否成功的重要因素。因此在面对家暴问题时,华裔女性更倾向于妥协与退让以求得家庭的完整与和睦。

亲密关系暴力不但对受害者的身体和心理造成了严重的伤害,还引发了针对受害者的污名化机制。Overstreet 和 Quinn 指出,亲密关系暴力(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简称 IPV)对女性形成了文化污名、污名内化和预期污名共三种维度的污名(2013)。其中,文化污名是一种与意识形态相关的结构性污名形式,它使得受害者的经历变得不合理,让受害者认为是自己的原因导致了被虐待的局面。这种文化污名在亚裔家庭中指向的具体文化观念为,虐待和家暴是私人问题,向外揭露家暴行为是对家庭隐私的侵犯,即"家丑不可外扬"。受到虐待的女性往往会担心这会给家庭带来耻辱。处于一段不健康的婚姻或亲密关系之中意味着自我的失败,受害者往往羞于启齿、担心丢脸,例如有受访者认为,让别人知道他(男朋友)是这样的,会让自己觉得很羞耻,害怕别人瞧不起(Li et al., 2021)。

2、对家暴的认知与看法:对不平等的婚姻制度的维护

Yick 在 1997 年的一项研究中发现,尽管家庭暴力不被普遍接受,但仍有一半的人认为在特定情况下使用暴力是可以接受的,例如起妻子婚外恋、情绪失控或既有家庭角色被颠覆(如妻子在未经丈夫同意的情况下做出财务决定)(Yick, 1997)。相当一部分男性认为如果女性不遵守"规定"的角色,男性可以通过身体上的暴力来"管教"她们(Song, 1996; Tran, 1997)。换句话说,家暴产生的起点是不把对方当作是一个独立的个体,而这种观念的核心,则是把女性作为男性的所有物,将女性"物化"为附属品。

在此种语境下,家暴成了"不是问题的问题",女性本该有的主体性也隐没在这样的集体主义文化中。有研究表明,在家暴的整体情况中,身体暴力占比 47.4%、情感暴力 28.1%、性暴力 21%、经济暴力 3.5% (Chunrye et al., 2020)。被看作是"模范少数族裔"的亚裔群体似乎很好地处理了家暴的情况,但事实并非如此。其中隐而不彰的一个因素是:华裔社区往往不认为心理、言语和行动控制层面的暴力是家暴组成部分,并且只有强迫的性行为被视为性虐待 (Midlarsky et al., 2006)。

即使女性认识到家暴是一个问题,但让她或其家庭成员承认虐待情况的存在依旧很困难 (Lee, 2000)。在研究者提到的一则具体案例中,受害人在与前夫离婚后,仍然遭到跟踪并被控制人身自由,除非她去工作,否则不被允许离开家。而当她告诉她的家人时,他们却认为受害人没有受到真正的虐待,她的婚姻才是最重要的 (Midlarsky et al., 2006)。

面对家暴时,最直接有效的自我干预策略可能是离开受害者。这种自我保护的观念根植于西方以自我为先的个人主义价值体系中,与中国"家本位"的价值观相冲突 (Midlarsky et al., 2006)。在美华裔受暴女性仍会受到"保持家庭完整性"的意识形态的影响。有研究者认为,解决亚洲家庭暴力问题的最大挑战之一,是如何在根本上调和西方倡导独立自主的个人主义和亚裔家庭对和睦家庭理想的差异,大多数的亚裔女性仍然希望找到让家庭重归和睦的方式(Yoshioka & Dang, 2000),"离开"对她们来说并易事。

二、求助所面临的现实困境

文化背景对华裔女性处理家暴问题的影响似乎是隐没而不可见的,而当她们试图向外探寻,能获得的帮助依然是有限的。一项综合文献分析的研究表明(Chunrye et al., 2020),异文化压力对该群体家暴脆弱性的影响占 17.1%、社会资本缺乏因素占比 11.4%、社会隔离占 8.6%。更应注意的是,社会资本的薄弱与少数族裔的社会身份带来的语言障碍与文化敏感、遭受的种族歧视,使少数族裔遭遇家暴后也难以接收到美国当地的社会援助与社会保障支持一例如法律干预、公共教育、社区活动、精神卫生服务、食品补助等。

同时,受暴少数族裔母国的文化与政策也较少向其提供实际的解决方案,而当她们中的一部分群体受到伤害时,还会因为各种因素而自愿放弃得到服务,进而使其困境进一步加剧与难以逃脱。

1、非正式求助:有限的社会支持

有研究发现,由于对当地有关部门的不信任与种族歧视的恐惧,少数族裔的家暴受害者们更倾向于使用家庭、朋友和社区领袖等非正式支持,而不是从正式服务中寻求帮助(Ragavan et al., 2020)。但必须指出的一点是,由于受害者们可获得的社会支持十分有限,且在经济上依附于伴侣,因此非正式求助也常常难以奏效。她们往往对自己被家暴一事感到羞耻、不愿意因此被审视,甚至会害怕因此影响伴侣的名声。其中,学者们普遍认为,有限的社会支持网络是阻碍受害者们寻求非正式帮助的重要原因(Ahmad et al., 2009; Bauer et al., 2000; Li et al., 2021)。这一点对于移民女性来说更为突出,受害者在移民之后往往会失去关键的情感和工具性支持(emotional and instrumental support)(Ahmad et al., 2009),很容易陷入在被家暴的困境中难以脱身。脱离原有的成长环境意味着失去原有的社交关系与家庭网络,身处异国他乡的她们往往没有什么可以提供情感帮助或建议的亲密朋友(Li et al., 2021),这让寻求外界帮助变得更为困难。不止一位亚裔移民女性在受访时提到类似的困境,例如她们会说:"我不知道谁能够帮助我……""……我没有太多朋友。作为一名家庭主妇,我总是待在家里。"(Bauer et al., 2000)。

2、正式求助:信息、意识的缺乏与获救的有效性

除了文化背景的影响让受害女性羞于启齿自身经历,对可用资源缺乏了解也让她们在寻求正式求助中处于被动地位。她们不知道是否有受虐待妇女的庇护所、社会服务和其他资源能够使用(Bauer et al., 2000)。同时,华裔移民女性也缺乏寻求心理咨询(counseling services)与社会保护机构(social services)的意识(Satyen et al., 2019)。例如,多位在美国从事家暴救助的华裔社会工作者提到,华裔受虐待女性对收容所的利用率很低(Lee, 2000)。

除此之外,亚裔女性们在寻找出口的尝试往往停留在通过心理咨询去愈合情感创伤,而就连这样的探索也并非是有效的。由于社会文化背景的巨大差异,受害者很难从社会福利机构或是心理咨询获得有效的帮助。在大部分研究中,语言障碍被反复提及,这是重要限制因素之一。一方面,受害人很难用非母语表达清自己遇到的问题。缺乏英语能力让这些远赴他乡的女性们面临诸多生活上的困难,而想要克服语言上的障碍寻求心理咨询或社会服务,对她们来说更加不切实际。另一方面,提供帮助的专业人士,如心理咨询师、社

会工作者,也无法理解并共情移民女性面临的困境。例如有研究中的受访者认为,文化观念的不同让他们(心理咨询师)很难给出真正有效的建议(Li et al., 2021)。

3、被驱逐出境的恐惧

远赴重洋的中国女性所面临的文化融入的压力往往是多重的,而其中拥有稳定合法的身份(Stable Legal Status)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因移民身份(如无证或非永久合法移民身份)不受保护的受害女性是更加脆弱的群体,他们缺乏经济收入来源、语言技能薄弱,对美国当地的文化也所知甚少(Lee, 2000)。处于孤立无援的她们,由于害怕被驱逐出境,通常不会离开施暴者(Dutton et al., 2000)。施暴者也利用这种恐惧来控制或虐待她们,有研究发现,当受害者没有居住权或是公民身份时,他们都更有可能遭受更为严重的虐待(Kim & Sung, 2016)。

面对复杂的移民政策与法律,受害者们往往更加无力。许多州对家庭暴力案件具有强制逮捕政策,有时会同时逮捕男性施暴者和女性受害者。而如果寻求警察介入的受暴移民女性通过这一程序被定罪,她也可能面临被驱逐出境的风险(Raj & Silverman, 2002),这对于她们来说是难以承受的。

4、疫情成为家暴助推因素

如前所述,新冠疫情的爆发加重了家暴的现有局面:求助者激增,求助困难增大。由于疫情期间的封锁政策,平时要出门工作的夫妻双方困在家里,加之双方失业等风险因素,从而增加了家暴产生的几率。受害的妇女和儿童没有了职场和学校作为临时庇护所,而原本的救助机构也因为封锁政策无法正常开展工作,可以说他们处于无处可逃的境地。

与其他少数族裔对比: 以拉丁裔为例

目前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研究并不代表有色人种妇女的声音,例如许多文献忽略 了样本中种族和族裔这一变量的存在,使用了不充分的样本量和不适当的措施,并忽略了 群体内的异质性。因此,关注少数族裔受暴女性的情况时,我们需要更为细微的洞察,去 关注不同群体之间的经验差异与特殊情况。既往研究表明,种族和族裔各有差异,例如美 洲原住民妇女最有可能报告强奸和身体攻击受害。移民妇女国籍和公民身份的结构交叉动 态是与家庭暴力有关的身份政治和边缘化的一个方面。更细化来讲,家庭结构,文化适应, 移民身份,社区反应和压迫历史影响少数族裔社区妇女的经历。 移民身份往往影响并塑造了女性如何理解家暴,她们获得资源的机会以及对家庭暴力的反应;除了语言障碍、抚养孩子方面的顾虑和所有受暴人群共有的寻求社会救助前的顾虑,其间也存在着不同种族特有的考量因素。而目前做家暴情况对比分析的研究较少且主流为少数族裔和白人的情况对比,关于少数族裔间家暴情况的对比分析尚存在空白。因此,本部分聚焦美国少数族裔的家暴研究,希望聚焦于拉丁裔与华裔群体受家暴后寻求社会救助情况的对比分析,进一步了解移民身份下华裔女性作为少数族裔在美国遭受家暴的所面临的特殊困境。

本部分参考对 14 位拉丁裔与 14 位亚裔女性的案例分析(Heidi et al., 2010), 拉丁裔亲密关系暴力分析(John et al., 2016), 亚洲与拉丁裔移民受家庭暴力社会求助分析(Baueret al., 2000), 并聚焦拉丁裔与华裔女性经历家暴后, 对寻求社会救助方面的顾虑的不同点, 希望能帮助理解华裔与拉丁裔移民在遭受家庭暴力后, 社会政治与社会文化因素如何影响他们寻求社会救助。

一、华裔与拉丁裔移民之间的相似性分析

华裔和拉丁裔移民之间有许多相似性,这些原因导致她们在受到家庭暴力后会基于相似的社会政治与社会文化影响因素而做出不寻求社会救助的决策。她们除了共享移民身份、都属于少数族裔以外,他们的原籍国都经历过长时期的被殖民与反殖民运动,有相似文化风俗(如剪纸),还有许多文化特征方面的相似性。在社会政治方面,华裔和拉丁裔受暴者都因为语言障碍、害怕被遣送回国、缺乏社会救助服务相关信息等因素不愿向外界求助;在社会文化方面,她们都认为家庭团结大于个人、对孩子的抚养负有责任等,这些传统文化价值观在很大程度上也阻碍了他们的求助。

二、华裔与拉丁裔移民之间的不同点分析

1、家暴发生的报告情况

以墨西哥移民为背景的社区调查显示,11%至13%的墨西哥裔美国妇女受到伴侣虐待的影响。而对以英语为母语的拉丁裔人的调查显示,文化适应高的拉丁裔女性受家暴的比率与上述移民类似(10%至17%),此外一些研究发现,与移民相比,美国出生的拉丁裔人伴侣虐待的发生率更高,这表明文化可能会影响伴侣虐待的发生(Sorenson & Telles, 1991)。但是目前为止,对足够数量的华裔美国人进行抽样的社区或诊所的调查研究不足,不足以估计这些种族群体中伴侣虐待的发生率。这不仅反映了当前美国研究界对华裔内部家暴问题的关注度不足,也反应了对少数族裔家暴问题关注和研究不够。

2、社会政治影响因素

第一,原籍国执法力度缺乏。相比于中国有反家庭暴力法、刑法、婚姻法等法律保护,一些拉丁裔受访者来自警察和其他机构不处理家庭纠纷的国家。这些女性被教导说,亲密伴侣虐待是一个私人问题,受害者没有追索权。当她们移民后,许多人预计这些问题将在美国也将得到类似处理。这种期望使她们不太可能对医疗服务提供者吐露心声并寻求帮助,正如一个拉丁裔受访者解释道: "我确实隐藏了什么,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我家里遇到的问题[亲密伴侣虐待]。因为我的国家、我的文化、忽略亲密关系问题,且我也知道我没有权利抗议遭受了虐待。"

第二,种族歧视与偏见。拉丁裔受访者认为其在医疗服务提供过程中受到种族歧视与偏见,而这种感知在华裔中并不明显。在某种程度上,这些女性在医疗服务场景中感到脱节、无能为力和被不公正对待。在这种情况下,她们不愿意公开讨论他们受虐待情况。一个拉丁裔受访者说: "医生不会问你是否在家庭事务处理上遇到问题,但是我认为他们至少应该试着变得人性化,因为他们在服务过程中包含了很多歧视,我注意到他们在接待美国白人时服务态度变得不同,他们变得非常和蔼,而不是"不,继续,坐下来",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虽然很少有研究调查医生对种族歧视的看法,但这可能是一种普遍现象。在与医疗提供者互动时,非语言交流(例如,语气声音、缺乏眼神交流)会使患者捕捉到医疗提供者的言外之意,患者可能将其解释为不适或信赖缺乏等。不管医疗提供者的意图如何,这些经历可能会对受虐待妇女寻求社会救助的意愿产生负面影响。

因此,在社会政治影响方面,华裔和拉丁裔少数族裔作为美国移民,都面临着与社会 救助服务相关的社会政治阻碍。不管是华裔还是拉丁裔,都描述了他们的社会孤立状态, 语言障碍,被遣送回国的害怕以及她们无法获得社会救助服务相关信息的迷茫。但是独有 于一些拉丁裔受访者的原因是,认为他们受到了社会救助机构服务提供者基于他们的种族 的歧视。加上一些拉丁裔移民原籍国缺乏对家庭暴力的执法,使经受家庭暴力后的社会救 助更为困难。

3、社会文化背景

第一,婚姻纽带的神圣性。相比于华裔,拉丁裔受访者认为婚姻纽带的神圣性和他们对丈夫的爱和忠诚使他们更愿意容忍虐待。有些拉丁裔认为他们没有权利抱怨,抗议,或者因为婚姻的自我牺牲性质而不愿寻求帮助。一个拉丁裔受访者注意到,"我们如此热爱爱情,为了爱情,我们有能力为我们的丈夫掩盖事实。为了和丈夫能够继续在一起,我们不举报他。"另一个拉丁裔说解释说:"我也不知道。在我的国家,只有性暴力,但夫妻之间的暴力并不存在,因为我们被教导说,这是我们必须为丈夫背负的十字架。"

第二,宗教信仰。宗教信仰也是影响拉丁裔是否寻求家暴帮助决策过程中的一个相较 于华裔更为独特的影响因素。一位与伴侣在一起 19 年、结婚 11 年、生下 4 个孩子的 47 岁墨西哥母亲说道: "是的,我会祈求上帝为我的问题找到一个解决方案:为什么会发生 这种情况?一个女人从一个伴侣走到另一个伴侣是不对的。那不是与神同往。"

第三,羞耻感。对比拉丁裔受暴移民,许多华裔女性更为担心的是,通过披露他们的虐待情况给医疗服务提供者,她们会给她们自己、他们的家庭、以及他们的社区带来耻辱。此外,她们虽然认为丈夫家暴是一种令人羞耻的行为,但她们同时也认为这反映了她们作为妻子的失职。且华裔受访者认为,外部干预可能会导致最终他们的婚姻终结,离婚和单亲的耻辱会使生活更加困难。一位华裔受访者说:"我不想告诉任何人发生了什么,向别人吐露家中发生的事令我感到羞愧。另一个人解释说,"很多亚洲人有这种想法:即使忍受暴力,他们也想要让家庭是一体而不是分裂的,他们认为人们会以不同的方式看待离婚的人。我离婚后,也有一个朋友跟我说类似的事。她告诉我她不喜欢女儿和单亲父母的孩子在一起玩。"

在社会文化影响方面,由于华裔和拉丁裔对家庭都给予了格外的重视,对单亲照顾孩子的顾虑以及周围环境对寻求社会救助的看法也会阻碍其寻求帮助。拉丁裔女性对婚姻的奉献与牺牲等家庭价值观会阻碍他们向外界求助;而华裔女性对离婚的羞耻和耻辱感也增加了他们对寻求社会救助的顾虑。

综上,受家暴的移民女性不仅因为性别,种族以及被家暴的方式等方面被边缘化,也 面临着独特的、在社会文化与政治方面的困境。

可能的解决措施

前述内容与现阶段研究表明,由于缺少社会认同(lack of social representation)和客观存在的语言障碍(language barrier)等原因,少数族裔从社会正当途径获取救助资源,如心理或法律上的资讯和避难所,相比于白人女性更加困难(Netto et al., 2001)。与此同时,经历过家暴的女性也更有可能诱发其他心理健康疾病,例如情绪低落、抑郁症、焦虑症和自杀想法。据美国华文媒体《世界日报》报道,2019年11月6日,美国加州圣伯纳汀诺儿童抚养法庭(Juvenile Dependency Court)开庭审理一案,案件中的华人女性从2013年和丈夫结婚后来到美国,在婚后不久就频繁遭遇家暴,2014年开始她因产后抑郁等因素出现精神恍惚等精神类症状,开始服用药物。最后,法院判决该女性到某精神康复医院接受治疗,而其两个孩子被送到政府福利机构。

因此,解决少数族裔家暴受害者面临的种种困境,需要更加多元的社会救助组织以及 更加公平包容的司法体系。

一、多元的社会救助组织

多元的社会救助组织意味着两方面:一方面,社区需要提供小语种救助服务的组织, 另一方面,受害者需要有安全的途径获取有效的救助服务。

1、语言的多元化

在语言多样化的救助场景中,服务提供者与服务使用者之间可以最有效、完善的传达信息,这对于生活在外语环境的受害者维护个体权益有着重要意义。这是因为,在英语作为外语的情况下,小语种使用者往往迫于表达压力,使用较为简单的语言尽快结束或避免交谈,这让需要大量细节填充的救济措施和心理咨询服务往往受到现实上的阻碍。另外,服务提供者与使用者如在成长经历和生活习惯上有着较大差异,则有可能导致对与文化相关诱因上缺乏敏感性,无法有效识别问题并提供一个有效的解决方案。

换言之,面向主流大众的单一救助途径无法通过有效的沟通真正理解少数族裔女性受害者面临的迫切困境,反而会加剧少数族裔与其之间的距离,放大受害者对社会组织的不信任感,降低其寻求正当救助的可能性。而少数族裔家暴受害者因文化背景不同而面临特殊的维权问题,也是为什么应当区分少数族裔受害者和白人受害者群体的本质原因。

因此,社区需要这种以族裔、语言为单位的反家暴社会组织提供针对性救助方案,将 散落在阴影里的受害者聚集起来,帮助她们建立对社会组织的信任与归属感,并将传统救 助形式升级成为一个积极的互动过程;受害者们可以通过正当的途径,在这个新环境里最 大程度上为自己的权益发声。

目前,加州、纽约等族裔多元州省已经初步形成了了小语种社会救助组织网络化,在网站、服务热线、心理咨询以及避难所等建设上,匹配了小语种服务对接。但是,对于生活在其他族裔相对单一的州的少数族裔受害者而言,针对性的救助机构仍然数量有限。经济能力受限的受害者缺少远行的交通工具,这种数量上的有限几乎意味着救济上的不可能。并且,这些州现存的针对性救助组织往往缺乏公共组织的性质,背后的驱动力往往仅依赖于创始人个人的正义感;在组织架构上缺乏有效的运行机制,主要体现为救济条件随创始人个人能力的变化而变化,而在疫情反复的时代,这种变化使得救助机构和避难所的数量变得更加稀缺。

2、救助服务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真正的社会救助组织应当能够让受害者通过安全的途径获取有效的救助服务。但是,在一些情况下,受害者之所以不愿意主动寻求救助,是因为很有可能在接受救助的过程中暴露个人信息,从而为自己造成巨大的人身伤害风险,增加其自救成本。例如,有些施暴者会严格监控受害者使用的电子设备,如果发现有浏览过救济机构的历史记录,会指控受害者想要逃跑甚至报警,以此为理由对受害者实施更大的伤害。因此,在建立救助网站时,应当在每个页面上设置紧急出口,方便受害人在使用网站时可以随时跳转到安全、中立的页面,并同时清空浏览器历史记录。

降低救济成本的核心在于降低受害人本身在寻求帮助时需要付出的成本。这意味着,救助系统应从受害人的立场出发,识别各救助阶段的成本构成并针对性地、完整性地提供社会解决方案。这其中除了需要注意到受害者文化差异造成的问题差异化,还要求服务的提供者对资源利用率有着敏感审慎的观察。如果一个救助系统的存在并不能有有效地帮助受害者,那么其设计者应当反思其架构是否真的做到了回应受害者需求,是否提供了一种安全的获取渠道。

二、美国应创建更加包容的法律环境

1、法律救济的重要性

一般而言,救助手段的正当性(或即有效性)和受害者本人的经济条件与对家暴的认知程度成正比。在家暴的语境下,最常见的救助手段有报警、联系社会救助组织和寻求法律帮助三种。由于并不是所有警察都对家暴的违法性具有清晰的认识,在其直接介入正在发生的暴力时,往往只能提供暂时性矫正措施。而在更糟糕的情况下,警方的介入会激怒施暴者,促使其在警方离开后对受害者实施更加残忍的伤害。又因执法者不是专业的家暴调解员,无法根除施暴者给受害者带来的日常威胁,亦无法填补受害者自身权益受到的损害。

相较之下,社会资源和法律资源可以提供更加充分、专业且长远的救济方案,并在救济手段上更加正当。因此,对于家暴受害者而言,诉诸社会和法律资源往往是比报警更加正当的解决方案。而对于欠缺经济、社会资源的受害者,即使客观存在更加正当的救助方式,也仍然只能选择在暴力冲突已经发生时,在生命受到严重威胁时,采取报警这一暂时性的解决手段。单一的社会救助途径,对少数族裔受害者而言反而会复杂化其自救过程。有研究表明,由于白人女性家暴受害者普遍拥有更多的经济、社会资源,她们联系警察直接介入暴力的比例相对更低;而少数族裔女性受害者因为上述原因,有更多报警诉求

(Ackerman et al., 2014)。因此,在厘清其中的因果关系之后,我们发现解决遭受家暴的少数族裔女性的现实困境需要多元且包容的社会、司法环境。

2、法律救济的现实问题

人种多样化给美国带来了更丰富的社会环境的同时,意味着在立法、司法层面上,美国的立法者、司法者需要衡平更多种族、文化所代表的不同利益、价值。进入 21 世纪以来,传统意义上的种族歧视问题逐渐减少,但是,司法实践中仍存在着少数族裔边缘化的问题 (The Sentencing Project, 2008)。对于非裔美国人而言,历史不公正的影响是惊人的。根据 2021 年最新的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调查的统计数据,尽管非裔只占总人口的13.4%,但他们却占: 22%的致命警察枪击案、47%的错判免责、以及 35%的人被判处死刑。在州立监狱中,非裔被监禁的比率是白人的五倍。与其他种族的囚犯相比,非裔男性面临着不成比例的严酷监禁经历。

目前,对于初代亚裔移民而言,有关家庭暴力的报警仍然相对较少。在一项调查样本涉及 607 人的调查报告中,有 25~38%的人表示认识至少符合一项家暴受害者标准的亚裔女性 (Yoshioka et al., 2000)。可是,尽管在全力运作的情况下,主流的家庭暴力解决机构很少有亚裔女性的身影。对许多亚裔妇女来说,出于上述种种原因,家庭暴力的支持服务是无法获得的。

立法方面,2013年由国会重新授权的关于"女性遭受暴力行为法案"(Violence Against Women Act,以下简称"VAWA")囊括了许多在过去被遗忘的边缘化群体,增设了针对 LGBTQ、美洲原住民和人口贩运受害者的立法。通过在 U 签证保护的犯罪清单中增加跟踪骚扰,该立法扩大了对移民妇女的保护。然而,VAWA 并没有扩大 U 签证的数量,也没有增加政府对移民社区暴力的研究兴趣。根据 2014年移民政策研究所 (Migration Policy Institute)的数据,美国移民妇女总数在 1890 万,占全女性人口的 12%。由于尚未进行全国性研究调查移民社区中的 IPV,移民 IPV 受害者的数量是未知的 (Modi et al., 2014)。换言之,对于少数族裔中移民女性的反家暴研究,至今停留在学术兴趣的领域,只能引起局部性重视。

解决刑事司法中种族不平等的制度问题完全符合对公共安全和公正司法制度的追求,对应到家暴的语境下,意味着美国应当提供对少数族裔更加友好的司法救济途径,创造真正的机会平等,使少数族裔女性在面对与美国社会主流族裔同样的困境时,有同样的条件向法律求助,并获得有效、友好的司法救济和支持。

总结与展望

身处美国的华裔女性作为当地少数族裔中人口数量较多的群体,除了要面对遭受家暴伤害女性普遍具有的困境外,同时还由于其自身的独特性要面对其他不同的困境。尽管个人情况、婚姻状况、家庭结构等因素对华裔女性处理家暴问题造成了相关影响,但当她们向外界寻求家暴救助时,能获得的帮助是有限的。她们自身社会资本的薄弱与少数族裔的社会身份所带来的语言障碍和文化敏感,以及遭受的种族歧视,使得她们即使在发生家暴后,也难以获得美国当地的社会援助与社会保障支持,例如法律干预、公共教育、社区活动、精神卫生服务、食品补助等。同时,复杂的移民政策与法律,让华裔女性在家暴求助过程中不仅困难重重,难以获得公平友好的司法救济,甚至会面临被驱逐出境的风险,成为高风险、边缘化群体。

从前述内容可以看出,相比白人女性,华裔以及其他少数族裔从社会正当途径获取救助资源要更加困难。因此,解决华裔及其他少数族裔家暴受害者面临的种种困境,美国除了建立更加多元的社会救助组织、提供小语种救助服务、开辟有效的救助服务获取途径、以及保障求助者的个人安全外,更加需要创建平等包容的法律环境,通过社会资源和法律资源为华裔及其他少数族裔提供更加充分、专业并长远的家暴救济方案,在立法、司法层面,充分考虑少数族裔的利益和价值,使少数族裔女性拥有同样公平的机会,得有效、友好的司法救济和支持。

回到当下,海外疫情形势依旧不明朗,再加上保守主义的回潮,解决疫情中美国华裔 女性的家暴困境,需要进一步采取更多积极的回应与行之有效的措施,同时,我们也期待 有更多研究能够结合疫情所衍生的复杂情况做出有针对性的关注与分析。

此外,在受家暴的美国华裔女性群像刻画部分上,因针对该类人群的学界研究仍显不足,难以形成在当下时代对其困境的更为统一和全面的形象了解。其中更需注意的是,美国不同地区的州政府政策、当地人口组成、社会治安水平、亚洲社区数量等因素,都会影响华裔女性受家暴的可能性,但这些因素在大部分研究中被忽略,从而导致在缺少全貌且直接数据与资料的情况下,对华裔女性家暴困境的分析缺乏更为细致的探讨。

本文在主流少数族裔与白人家暴对比的研究现状中,尝试进行少数族裔之间家暴对比分析,不但从社会政治与社会文化因素方面对拉丁裔与华裔女性的相似性进行分析,也反思了这两个少数族裔面对家暴寻求社会救助遇到的独特社会问题,力求对美国少数族裔家暴总体以及单独族裔研究有所贡献,提升美国社会救助服务机构与工作者、研究人员以及政策制定者对少数族裔的家暴问题的重视,并加强对少数族裔家暴问题的深入研究和应对。

参考文献与资料

- About Abuse PCADV. (2021). Retrieved 3 December 2021, from https://www.pcadv.org/about-abuse/
- Ackerman, J., & Love, T. P. (2014). Ethnic group differences in police notification about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0(2), 162–185. https://doi.org/10.1177/1077801214521327
- Ahmadzai, Masiya, "A Study on Visible Minority Immigrant Women's Experiences with Domestic Violence" (2015). Social Justice and Community Engagement. 14.http://scholars.wlu.ca/brantford_sjce/14
- Bauer, H. M., Rodriguez, M. A., Quiroga, S. S., & Flores-Ortiz, Y. G. (2000). Barriers to health care for abused Latina and Asian immigrant women. *Journal of Health Care for the Poor and Underserved*, 11(1), 33–44. https://doi.org/10.1353/hpu.2010.0590
- Gebeloff, R., Lu, D. and Jordan, M., 2021. *Inside the Diverse and Growing Asian Population in the U.S.*. [online]

 Nytimes.com. Available at: https://www.nytimes.com/interactive/2021/08/21/us/asians-census-us.html? ga=2.42218605.999181537.1638586740-1930916757.1638586740> [Accessed 4 December 2021].
- Homes, P. I. (2015). Facts & Stats Report: Domestic Violence in Asian & Pacific Islander Homes.
- How Coronavirus Is Affecting Victims of Domestic Violence. (2021). Retrieved 5 December 2021, from https://time.com/5803887/coronavirus-domestic-violence-victims/
- Inman, S. N. (n.d.). *Racial Disparities in Criminal Justice How Lawyers Can Help*. Americanbar.org. Retrieved November 28, 2021, from https://www.americanbar.org/groups/young_lawyers/publications/after-the-bar/public-service/racial-disparities-criminal-justice-how-lawyers-can-help/.
- Jin, X., & Keat, J. E. (2010). The effects of change in spousal power o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mong Chinese immigrants.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5(4), 610-625.
- Kim, C., & Schmuhl, M. (2020). Understanding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the Asian communities in America: A systematic review. *Trauma, Violence, & Abuse*, 21(4), 779-787.
- Kim, C., & Sung, H. E. (2016). The Effects of Acculturation o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mong Chinese Immigrants in New York City.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31(3), 325–336. https://doi.org/10.1007/s10896-015-9761-3
- Lee, D. H. (2014).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gainst Asian American women: Moving from theory to strategy. *Colum. J. Gender & L.*, 28, 315.
- Lee, M.-Y. (2000). Understanding Chinese Battered Women in North America. *Journal of Multicultural Social Work*, 8(3–4), 215–241. https://doi.org/10.1300/j285v08n03_03
- Li, Y., Bloom, T., Herbell, K., & Bullock, L. F. (2020). Prevalence and risk factors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mong Chinese immigrant women.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76(10), 2559-2571.
- Li, Y., Dong, F., Bullock, L. F. C., & Bloom, T. (2021). Exploring help-seeking experiences of Chinese immigrant survivors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the U.S. *Psychological Trauma: Theory, Research*,

- Practice, and Policy. https://doi.org/10.1037/tra0001120
- Lin, K., Sun, I. Y., Liu, J., & Chen, X. (2018). Chinese women's experience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Exploring factors affecting various types of IPV.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4(1), 66-84.
- McLean, G., & Bocinski, S. G. (2017). The economic cost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sexual assault, and stalking: Fact sheet.
- Midlarsky, E., Venkataramani-Kothari, A., & Plante, M. (2006). Domestic violence in the Chinese and South Asian immigrant communities. *Annals of the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1087, 279–300. https://doi.org/10.1196/annals.1385.003
- Mittal, S., & Singh, T. (2020). Gender-based violence during COVID-19 pandemic: a mini-review. *Frontiers in Global Women's Health*, 1, 4.
- Modi, M. N., Palmer, S., & Armstrong, A. (2014). The role of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ct in addressing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 public health issue. *Journal of Women's Health*, 23(3), 253–259. https://doi.org/10.1089/jwh.2013.4387
- OFFICE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021). Retrieved 3 December 2021, from https://www.justice.gov/ovw
- Pico-Alfonso, M. A., Garcia-Linares, M. I., Celda-Navarro, N., Blasco-Ros, C., Echeburúa, E., & Martinez, M. (2006). The impact of physical, psychological, and sexual intimate male partner violence on women's mental health: depressive symptoms, posttraumatic stress disorder, state anxiety, and suicide. *Journal of women's health*, 15(5), 599-611.
- Ragavan, M. I., Thomas, K. A., Fulambarker, A., Zaricor, J., Goodman, L. A., & Bair-Merritt, M. H. (2020).
 Exploring the Needs and Lived Experiences of Racial and Ethnic Minority Domestic Violence Survivors
 Through Community-Based Participatory Research: A Systematic Review. *Trauma, Violence, and Abuse*,
 21(5), 946–963. https://doi.org/10.1177/1524838018813204
- Raj, A., & Silverman, J. (2002). Violence against immigrant women: The roles of culture, context, and legal immigrant status o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8(3), 367–398. https://doi.org/10.1177/10778010222183107
- Ruiz, N., 2021. Demographics: 8 charts on Asian Americans, the fastest-growing immigrant group in the U.S.. [online] World Economic Forum. Available at: https://www.weforum.org/agenda/2021/05/us-united-states-america-asian-population-demographics-facts/ [Accessed 4 December 2021].
- Schrantz, D., & McElroy, J. (2008). Reducing Racial Disparity in the Criminal Justice System. *The Sentencing Project*, (2).
- Ren, C., 2007. Domestic violence among Overseas Chinese: Fist fights stem from lack of trust. [online] CHINANEWS. Available at: https://www.chinanews.com.cn/hr/hrlt/news/2007/12-04/1094446.shtml [Accessed 4 December 2021].

- Tang, C. S. K. (1997). Psychological impact of wife abuse: Experiences of Chinese women and their children.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12(3), 466-478.
- Team, O. (2021). ODS HOME PAGE. Retrieved 3 December 2021, from https://documents-dds-ny.un.org/doc/UNDOC/GEN/G96/105/08/IMG/G9610508.pdf?OpenElement
- Tjaden, P., & Thoennes, N. (2000). Prevalence and consequences of male-to-female and female-to-mal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s measured by the National Violence Against Women Survey. *Violence against women*, 6(2), 142-161.
- U.S. Census Bureau, 2021. 2020 Census Statistics Highlight Local Population Changes and Nation's Racial and Ethnic Diversity. [online]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Available at: https://www.commerce.gov/news/blog/2021/08/2020-census-statistics-highlight-local-population-changes-and-nations-racial-and [Accessed 4 December 2021].
- United Nations. (2021). What Is Domestic Abuse? Retrieved December 8, 2021, from https://www.un.org/en/coronavirus/what-is-domestic-abuse
- Wu, Q., Wang, L., & Choi, A. W. M. (2021). Understanding forgiveness after leaving an abusive relationship: The voices of Chinese femal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survivors. *Violence against women*, 27(12-13), 2273-2293.
- Xu, X., Campbell, J. C., & Zhu, F. C. (2001).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gainst Chinese wome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Trauma, Violence, & Abuse, 2*(4), 296-315.
- Yoshioka, M. R., & Choi, D. Y. (2005). Culture and interpersonal violence research paradigm shift to create a full continuum of domestic violence services.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0(4), 513–519. https://doi.org/10.1177/0886260504267758
- Yoshioka, M. R., Dang, Q., Shewmangal, N., Chan, C., & Tan, C. I. (2000). Asian family violence report: A study of the Chinese. Cambodian. Korean. South Asian and Viemamese communities in Massachusetts.